北城区街道党工委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8年3月14日至5月12日，市委第三巡察组对北城区街道及下属15个社区进行了巡察。6月6日，市委巡察组向北城区街道党工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街道党工委高度重视，诚恳接受市委第三巡察组的巡察反馈意见，以坚决的态度和有力的举措完成整改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由街道党工委副书记为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为副组长，各科室和下属社区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各项整改工作部署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二）制定整改方案。巡察组反馈意见后，街道党工委按照巡察要求，制定了《北城区街道关于落实市委第三巡察组巡察情况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并将整改任务落实到每个科室和个人，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人，明确了整改时限。

（三）推动整改进度。街道整改领导小组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召开专题会议对整改工作的推进情况进行协调、督促，深入推进整改工作的落实。会上，对整改措施一项一项狠抓落实，对整改的每个问题一条一条进行梳理，全力推动整改工作。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关于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方面

（1）关于“党内政治生活重形式、轻实效。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上没有严肃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三重一大”事项存在议而不决、决而不行现象，对分工负责的重要工作不敢担当、不抓落实。少数领导干部有组织无纪律，存在个人主义、自由主义、本位主义、好人主义”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从班子成员做起，不搞形式主义，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最终体现到调动广大党员干部积极性、推动事业发展上;二是抓实民主生活会制度的落实，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做到敢于揭短亮丑，让民主生活会达到红红脸、出出汗的效果;三是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在集体决策“三重一大”事项的同时善于进行正确集中，防止议而不决、决而不行，增强班子成员的责任意识，对分工负责的重要工作敢于担当、狠抓落实;四是领导干部带头做到遵守组织纪律，杜绝个人主义、自由主义、本位主义、好人主义。

2.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方面

（1）关于“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缺少深层次沟通，形不成凝聚力。党工委领导班子统揽全局的能力和定力欠缺，未能起到全程把关的作用。领导班子对辖区内影响稳定的重大信访问题，关注不够，应对不力。党工委制定的工作目标和措施，知晓率、认可度不高。决策过程中党工委对重大事项把关不严、监管不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领导班子成员之间经常性进行深层次沟通及谈心活动，增强凝聚力；二是领导班子成员加强党性修养提升统揽全局的能力，尤其是一把手，作为决策者、指挥者，想问题、办事情、做工作时，把全局作为考虑和解决问题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对各项工作做到全程把关；三是严格落实信访责任制和领导包案制度，重点关注影响辖区稳定的重大信访问题，及时就地解决群众诉求，确保社会稳定；四是制定工作目标和措施时，征求党员干部和服务对象的建议和意见，提高知晓率和认可度；五是决策过程中党工委对重大事项严把关、强监管。

3.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方面

（1）关于“落实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不到位，对赴京赴省上访问题，被动应付，缺乏有效化解的办法。社区干部处理民生问题时存在不作为、假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紫薇三村物业管理问题久拖不决”问题的整改。

一是强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责任意识](https://www.baidu.com/s?wd=%E8%B4%A3%E4%BB%BB%E6%84%8F%E8%AF%86&tn=SE_PcZhidaonwhc_ngpagmjz&rsv_dl=gh_pc_zhidao" \t "https://zhidao.baidu.com/question/_blank)，按照“一岗双责”要求，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的信访工作做到亲自部署、亲自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亲自包案解决老大难案件、及时做好息访工作，有效减少赴京赴省上访批次和人数，到目前为止，街道共排查出矛盾纠纷92件，在街道社区及各相关部门的配合协调下89件已化解，引导走司法途径1件，还有2件正在化解中；二是完善街居干部培训学习制度，强化执行意识，6月下旬举办了北城区街道“启吾巡讲堂”对街居干部进行集中培训教育，激发街居干部干事创业的热情，提升街居干部处理问题的能力。针对紫薇三村物业管理问题，街道通过多方协调于5月11日开始由城北物业代管紫薇三村社区保洁工作，社区在托管期间多次召开楼长、网格员会议产生业主代表，至目前业主代表已经产生。下阶段街道将指导好紫薇三村社区择期召开业主大会，确定新的物业管理方式。

（二）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方面

（1）关于“学习传达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浮于表面。宗旨意识不强，社会保障、城市管理等民生事业发展滞后”问题的整改。

一是充分利用中心组学习和“三会一课”等，多层级、多频次、多形式开展学习讨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扣省委提出的“六个高质量”要求和市委十三届四次全扩会会议精神，开展“思想大解放 发展高质量”大讨论活动；二是严格对照“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要求，常态化组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通过领导带头学、专家辅导学、个人分散学、送学上门，创设线上和线下学习教育模式，切实提高学习效果。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抓实基层支部，实施微平台、微党课、微心愿、微服务“四微工作法”。不拘形式开展党员的 “政治生日”,设立党员示范岗、党员中心户、党员楼道长以及“党员会客厅”等有温度、有色彩的活动，深化学习内容，让群众时时感受到党就在身边，党员就在身边,以群众听得懂的语言传递党的声音，引导居民增进爱党、兴党、护党的政治认同和行动自觉，做合格党员；三是增强党员干部的宗旨意识，结合街道实际情况，大力推进街道社区社会保障、城市管理等民生事业的发展。社会保障方面：做好新农保收缴、注销、领取；每季度为辖区内土地保养工做好审核、上报；对469个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进行初审；配合劳动部门为企业退休职工、特困户送去温暖；为9555位退休人员做好年检等工作。城市管理方面：完成小区环境问题及老小区基础设施的调查、基础设施破损汇总上报工作；指导好紫薇三村业主相关矛盾协调工作和御河湾业委会筹备、选举工作；做好楼道堆积物整治工作；配合住建局职能科室进行小区的绿化补植；长龙三村东门口乱堆放和6号楼狗棚等两个创文历史顽疾整改到位；到目前共拆除违章80起，其中存量42起、新增38起。

2.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方面

（1）关于“抓思想政治工作不严不实，维护党的意识形态阵地不力。街道党工委虽然以责任清单形式对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细化分解，但措施不够扎实，经常采取会议部署、台账收集、总结汇报应付了事。班子成员对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重视不够。对社区党组织意识形态责任制缺乏必要的指导、监督和检查”问题的整改。

党工委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的建设重要内容，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与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出现问题严格追责问责。党工委负责人与班子成员就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进行集体约谈，党工委负责人与支部书记进行约谈，班子成员与各分管负责人进行约谈。明确了分管领导和其他班子成员对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分工，严格落实“一岗双责”。通过狠抓责任落实，健全完善工作机制，积极应对网络舆情，切实将意识形态工作落到实处。7月，北城区街道召开了意识形态分析研判联席会议，各分管领导结合各自分管科室、具体分工，分析前期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重大问题和工作进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汇报协调解决情况。陆江华副书记总结前期意识形态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和研判当前意识形态领域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对下阶段如何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了部署。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1.选人用人方面

（1）关于“社区领导班子配备有待优化，个别社区干部群众认可度不高，街道重点科室、重点岗位干部长期不交流，未按编办核定的科室设置科室”问题的整改。

对社区干部配备情况进行调研，根据调研情况优化社区领导班子配备，对群众认可度不高的社区干部进行提醒教育，教育后群众认可度仍不高的予以交流或辞退，7月中旬对长龙二村社区班子进行了调整。对照编办核定的科室设置相应科室，健全落实重点科室、重点岗位干部轮岗交流制度。

2.基层党组织建设方面

（1）关于“街道党工委对社区党建工作只做面上布置，推动不力、考核不严，对党建薄弱社区没有形成硬约束。街道、社区党务工作无人做、不会做、不愿做，社区书记培养体制有待完善”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对社区党建工作的指导，在推动落实上下功夫，强化年度党建工作考核，注重考核结果运用，把党建工作列入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通过“七一”表彰选树典型，激励先进。通过述职交流点评，指出存在问题，明确努力方向，营造“书记抓、抓书记”的工作氛围；二是加强学习与培训，开展集中培训、组织参观、实际研讨、经验交流等多种形式深化街道社区党务工作者自身学习，提高自身素质水平。建立健全监督考核评价机制，科学全面地监督考核党务工作者的综合素质、工作业绩等，促使党务工作者永葆工作激情与活力；三是建立完善社区书记培养体制，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对社区书记现状进行调查摸底工作，认真分析。对“问题突出、考核落后、书记年纪较大、书记未兼任主任”等社区确定党组织书记后备干部名单，明确培养措施和目标，确保后备干部培养工作落到实处。

（四）党的作风建设方面

1.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和省委.市委有关规定方面

（1）关于“公共资源向弱势群体倾斜不够，对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突出问题推动解决不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大力推进辖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体制机制的落实，加大城市建设资金、民生资金等公共资源向老旧小区、弱势群体倾斜力度，把更多的财力、物力投向老旧小区、弱势群体，促进资源均衡配置，目前幸福二村、长江新村老小区改造工程正在有力推进，幸福二村社区1号楼已收到全市第一张老旧小区加装电梯规划许可证并开工建设；二是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和社会关注的问题，推动突出问题的解决。

2.“四风”方面

（1）关于“街道和社区干部工作作风不务实，一些工作层层批转，问题不解决、事情不落实”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教育管理。结合开展“5·10”思廉日活动，举办“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党纪法规测试；举办“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演讲比赛，通过活动的开展加强对街道和社区干部的教育管理，不断增强作风纪律意识；二是加强监督检查。对街道和社区干部工作作风不定时间、不定内容、不打招呼进行监督检查，对工作中存在问题的干部进行提醒谈话，街道纪工委对4人次进行立案，1人次进行诫勉谈话，12人次进行提醒谈话，收缴违规发放款共计4700元。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1.维护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方面

（1）关于“对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不严格，造成个别街道干部工龄工资申报出现错误”问题的整改。

加强对干部人事档案的管理，增强人事档案工作人员的责任意识，在干部工龄工资申报时严格按照标准核准相应工龄工资，确保准确性。街道党工委负责人对具体负责同志进行了提醒谈话。

2.强化日常监督执纪方面

（1）关于“少数社区党员长期在外工作不参加支部活动、不按标准缴纳党费。社区党员缴费比例偏低，街道社区党组织未能有效督促外出党员按时足额缴纳党费”问题的整改。

街道政工科、各社区党组织加强党员日常教育，对少数长期在外工作不参加支部活动、不按标准缴纳党费的社区党员加强联络和管理，促使其自觉与所在党组织联系参加支部活动、补交党费，严格执行党费按月缴纳制度，确保党费及时足额上缴。

（2）关于“街道党工委对违纪违规问题公开通报不够”问题的整改。

对违纪违规问题及时公开通报。

（六）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1.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方面

（1）关于“街道社区资金监管不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成立以街道政治工作科科长为组长的资金监管领导小组，落实资金监管相关制度规定，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每一项资金有专人负责、专人管理； 二是加强街道社区资金管理宣传。对街居工作人员进行思想和业务培训，提高自身修养，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办事；三是利用街道政务公开栏、网站等形式公开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街道社区资金公开透明、阳光运作。

（2）关于“临时救济费未实行打卡制度”问题的整改。

2018年4月起，所有临时救济费均已通过银行打卡形式发放到本人。截至目前，通过打卡发放临救资金总计8400元，救助居民9户，人口19人。

（3）关于“原始清单一式多份重复使用”问题的整改。

加强财务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业务水平，严格执行财务报支制度进行财务报支，坚决杜绝虚假票据、虚报冒领，确保财务运行安全规范。

（4）关于“夺杯奖等奖金的发放没有明细”问题的整改。

财务室工作人员认真学习财务管理制度，对照检查，资金发放、财务报支等做到附件齐全、明细清楚、手续规范。

（5）关于“工程建设项目监管不力”问题的整改。

建立健全工程管理办法，严格落实市关于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和项目实施监管的各项制度，加强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监管力度，确保工程建设有序、规范。

（6）关于“物业用房出租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督促城北物业公司建立健全房屋租赁管理制度。出租出售资产采取集体研究决定，和竞价招投标方式，依法出租、出售。对出售资产价值委托具有合法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向上级财政部门备案。

（7）关于“固定资产分散采购”问题的整改。

完善街道固定资产采购制度，按市政府确定固定资产分散采购办法和街道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固定资产采购，杜绝违规采购。

（8）关于“固定资产未入账”问题的整改。

梳理统计固定资产，未入账的查明具体明细后进行补登记，同时加强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避免以后再发生类似情况。

（9）关于“办公房装修工程未按合同约定送审”问题的整改。

全面落实市政府工程管理制度，对街道社区办公房装修工程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时送审。

2.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方面

（1）关于“未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相关工作纳入考核内容，管党治党压力层层递减。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空转，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重视不够，防范廉政风险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

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相关工作纳入考核内容。班子成员带头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要求，每月同分管科室负责人和联系单位负责人谈心谈话，每季度听取检查一次分管科室和联系单位落实廉政建设情况汇报并做出点评，每半年向党委报告一次落实“一岗双责”情况。对重点岗位进行廉政风险排查，制定廉政风险防控措施，增强防范廉政风险的意识。

（七）对巡察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方面

1.对照市委巡察发现共性问题做好自查整改工作方面

（1）关于“针对市委2017年巡察各单位发现的共性问题，市委巡察办专门两次发布文件，要求各单位对照前期巡察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认真开展自查自纠，举一反三抓整改。北城区街道虽然根据通知要求对照共性问题进行了自查自纠并研究了制定整改方案，但本轮巡察中发现街道党工委对共性问题的整改要求重视不够，整改仅停留在制度制定上，不注重抓制度执行，整改不力”问题的整改。

街道党工委认真对照巡察整改要求，抓整改落实，在完善各项制度的基础上狠抓制度执行，实现以制度管事、管人、管物。对制度执行情况定期组织专项检查，对制度落实不力的严肃问责，确保制度不开天窗、不留暗门，真正“架上高压线、通上高压电”。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街道党工委将继续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把整改任务融入日常工作之中，不断巩固整改成果，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推进住街道各项工作。

（一）进一步抓整改到位。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效；对已初见成效的整改工作，长期坚持，紧盯不放；对正在整改的工作，要按照市委巡察组要求，积极抓紧整改。

（二）进一步抓合力攻坚。严格执行整改方案，按照责任分工落实整改工作责任，加强整改工作的横向沟通和纵向协调，强化责任部门沟通协作，形成合力，发挥作用。涉及到全街道的问题，调动全街道人员积极配合，主动协调做好工作。强化整改工作的督促检查，严格落实整改工作台账，做到整改一个销号一个，扎实推进整改工作任务按期有效完成。

（三）进一步抓建章立制。坚持立足长远、举一反三，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和意见，进一步强化权力制约和制度的规范，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管物，固化整改工作成果，从源头上防止和杜绝各类违纪违法现象发生，进一步促进街道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83252658；邮政信箱：启东市汇龙镇紫园路317号；电子邮箱：3423171839@qq.com。

中共江苏省启东市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工作委员会

2018年9月5日